

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要求,现向社会公布 2021 年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可在聊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<http://www.liaocheng.gov.cn/>)和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门户网站(<http://zrzyhghj.liaocheng.gov.cn/>)的“政府信息公开”栏目查看和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,请与聊城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联系。

地址:聊城市经济开发区湄河路 266 号

邮编:252000

电话:0635-8321680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,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,深入学习贯彻《条例》精神,紧紧围绕全市自然资源中心工作,坚持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为主线,全面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,创新公开方式,加强政策解读,切实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根据职能调整和人员变化，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重新调整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由办公室具体负责做好日常性政务公开工作。2021年，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依托市政府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、局门户网站、“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684 条。

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分局、各事业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决定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。调整后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张玉录 党组书记、二级巡视员

冯能斌 局长

副组长：梁利美 二级调研员

成 员：魏安涛 办公室主任

范西海 人事科科长

梁 军 综合科科长

二是强化制度保障。进一步完善了政策解读制度、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等，要求在公文产生过程中同步确定公开属性，并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，谁解读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

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、解读材料同步起草、同步审批、同步发布。

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文件

聊自然资规办发〔2021〕22号

关于印发《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局长办公会制度》等 11 项制度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分局、各事业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机关工作程序，完善机关工作运行机制，提高工作效率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，现将《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办公会制度》《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保密工作制度》《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《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策解读制度》《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》《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务接待管理制度》《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用品

三是**强化解读回应**。2021年，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参加新闻发布会7次，分别对聊城市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、土地服务专员制度、“聊城·红色记忆”电子地图、耕地保护“田长制”等情况进行了介绍；对《聊城市重要湿地和一般湿地认定与管理工作办法》等5个文件进行了解读，其中，局主要负责同志带头解读3件，以图文方式解读2件，均做到了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一一关联；局主要负责同志带领相

关科室负责人参加行风热线节目2次，就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了政策解答；在局门户网站“会议公开”栏目，及时将年内召开的38次局长办公会情况以新闻通稿形式对外发布，并以图文解读的方式做好会议解读。



四是做好建议提案公开。2021年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承办人大建议28件、政协提案20件，内容涉及自然资源管理、国土空间规划、乡村振兴、不动产登记、林业产业发展等方面，均已按要求办结，并在人大建议办理公开平台、局门户网站公开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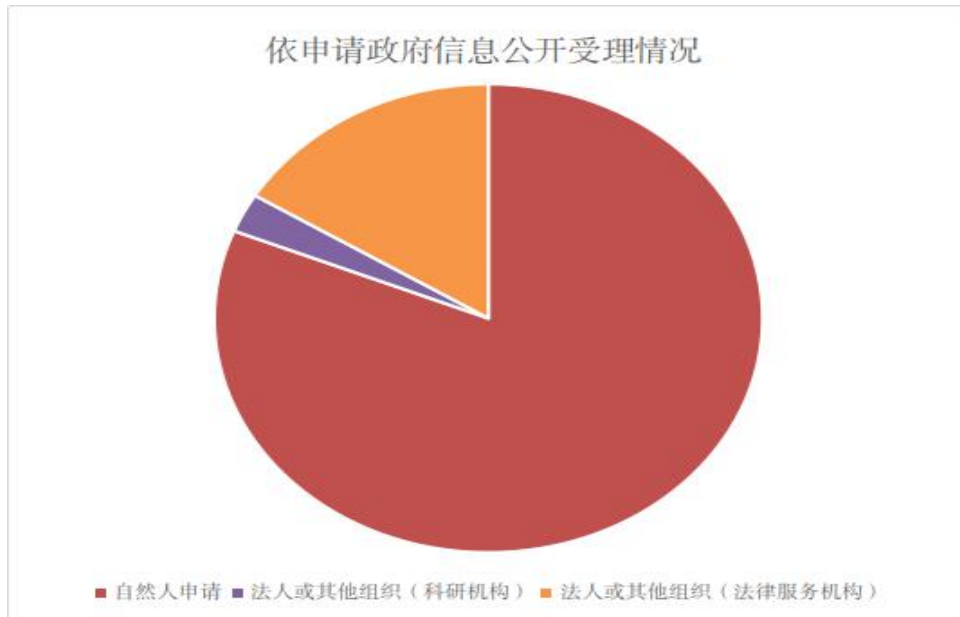
五是积极开展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。结合工作实际，紧

紧围绕规划编制、不动产登记等社会关注度高的领域，分别于9月16日、9月28日组织开展了“开门编规划 倾心听民声”、不动产登记开放日等2期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邀请部分企业、群众代表进行参观，并设置了座谈交流和问卷调查环节，进一步拉近了部门与群众之间的距离，架起了公众与自然资源部门沟通的桥梁，与会群众代表纷纷表示，通过面对面、零距离的交流体验，进一步增进了对自然资源工作的理解与信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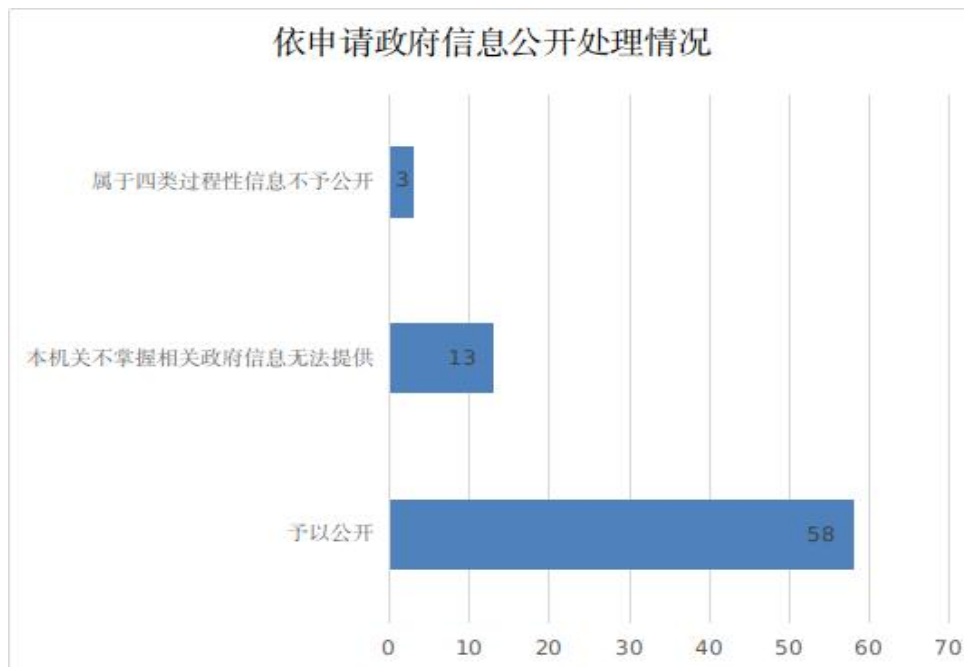
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1.依申请公开受理情况。2021年共收到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74件，其中，自然人申请60件，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14件。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土地征收、项目规划等。



2. 申请处理情况。2021年，共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74件，按时办结74件，按时办结率100%。其中，予以公开58件，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不予公开3件，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13件。



3. 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2021年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发生行政复议8件、行政诉讼8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及时更新主动公开目录。根据市政府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对机构职能、政策文件、部门会议、规划计划、财政预决算、建议提案、人事信息等法定主动公开信息进行完善，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更加全面系统，查询更加方便。

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。2021年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印发了《聊城市重要湿地和一般湿地认定与管理工作的办法》、《聊城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、矿业权网上交易规则》2个规范性文件，均在局网站、市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，并配发政策解读。

三是严格信息公开保密审查。修改完善了《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，坚持“谁公开谁审查，谁审查谁负责”“先审查后公开”“一事一审”的原则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实行“自审”和“送审”相结合的逐级审查制，严格履行审签手续后方能发布，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推进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一是规范政务信息公开专栏。严格按照国办要求，对局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”栏目进行了规范，设置了“政府信息公开指南”“政府信息公开制度”“法定主动公开内容”“政府信息公开年报”4个子栏目，并在局网站首页位置展示。



二是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。及时通过“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”微信公众号发布最新工作动态、自然资源政策。2021年，通过局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信息914篇。



三是积极推进政务公开体验区建设。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打造了集信息公开、服务展示、自助办理、查阅获取于一体的政务公开体验区，做到服务人员“人性化”、政务公开“便民化”、内部管理“制度化”，确保了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

监督权，让群众能办事、好办事、办成事。同时，推出了“一次办好‘码’上知道”的便民举措，办事群众可通过扫描二维码了解相关业务办理流程，并可在自助查询机上查询房产信息、打印相关材料，为群众提供了高效便捷的服务。

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一是强化考核监督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并列入党风廉政建设和年终综合考核重要内容之一，做到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检查、同考核。

二是加强队伍建设。积极参加市政府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会议和业务培训，组织开展全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培训2次，并将《条例》作为党员干部日常学习的重要内容之一，在集中学习的基础上，加大干部职工的自学力度，夯实政务公开

理论基础，切实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水平和工作能力。

三是责任追究结果情况。2021年，我局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0	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6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343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0	0	2	0	12	0	7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50	0	2	0	6	0	58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3	0	0	0	0	0	3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7	0	0	0	6	0	1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60	0	2	0	12	0	7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					2	0	2	4	8	7	0	1	0	8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0 年度问题整改情况

一是加强业务培训。在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市政府政务公

开培训的基础上，组织召开了2次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并将《条例》列入党员日常学习的重要内容之一，有力提升了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专业素养。二是做好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。创新公开形式，组织开展了2次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拉近了与群众的距离。三是加强主动公开信息的广度和深度。对社会公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，在通过局网站、公众号等做好宣传的同时，积极借助具有影响力的新闻媒体做好宣传，增强了公开效果，扩大了宣传覆盖面。2021年，全市自然资源系统被各级媒体采用信息560篇，其中，省级以上媒体316篇、市级媒体244篇，有力提升了广大群众对自然资源工作的知晓度。

（二）2021年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还不够，尤其是群众关心关注的政策宣传覆盖面还不够广。

二是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还不够丰富。

（三）改进措施

一是加大公开的力度和广度。采取“线上+线下”相结合的方式，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加大对自然资源政策的公开和宣传力度，让群众对自然资源政策有更加深入的了解。

二是探索建立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长效机制。结合工作实际，开展形式多样的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认真听取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，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，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2年1月28日